

## 我的老師 - 土大牛

陳正昌

當了十四年的學生，經常會被問道到：「你最難忘的老師是誰？」或是：「哪個老師對你的影響力最大？」這類的問題。如果在還沒有進師專前，我可能會不知如何回答，等到自己也身為教師時，我才深深感到：「最值得我懷念的老師是我師專五年的導師 - 土大牛」。

記憶裡，班上同學很少稱班導為「老師」，總是喊他「土大牛」。這個綽號早在他教國中時代就有了，考證其根源，大概有兩個原因：第一是班導體格魁梧，身高一百八十公分，體重保守估計一百公斤以上，加上一副大嗓門，頗有「土大牛」的特徵。第二是他的名字叫「王天生」，三個字各少一橫畫，便成了「土大牛」。雖然綽號不甚文雅，但他從不以為忤，反而樂意接受，經過十屆學長、學姊們的傳播，這個綽號更響了，甚至藉著中央日報趣譚的刊載，遠渡重洋到國外。

新生訓練的座談，是班導與同學們的第一次見面，他那明顯的特徵，給大家十分強烈而難忘的印象，當時，對他突出的體格，可說是有些畏懼，但這種感覺馬上被他豪爽的笑聲沖淡了。隨著時間消逝，師生間的感情日益增長，相處起來更為融洽。他從來沒有以正經嚴肅的臉孔出現過，同學對他的態度也超越學生應有的禮節，但是，這些細微末節對我們來說根本不是問題，因為他已贏得同學們的擁戴與敬重。

與其說大牛是位好老師，毋寧說他是位知心好友與引導者。課堂上，他總以最認真的態度，最清晰的口語，傳授豐富的學識與專長；私底下，他和我們打籃球，話家常，甚至聚餐喝酒。每天下課後，大牛就週旋在每間寢室，指導同學學習，解決生活問題，天南地北無所不談。有時還和我們玩玩魔術，經常要到晚間六、七點才和我們說再見。就在這樣嬉笑談論中，同學們的問題得到圓滿的解決，而他也對每個人的性情嗜好專長瞭若指掌。

幽默風趣是他的個性，每節課中他總要講幾個笑話，有時更臨機應變，信手拈來，引得同學們直不起腰來。大牛最不喜歡開會，五年內班會從沒有正式開過，不是在福利社就是在籃球場上，再不然就在學校餐廳裡。就在無所不談中，任何問題都迎刃而解，而班級情感也更融洽、和諧。同樣地，他也不喜歡聽訓或訓話，學校有重大典禮，他總躲在最報面打瞌睡，再不然就是遲到早退；而要聽他訓話的機會也非常難得，大半總是因為同學們不用心所引起的。每次聽他引經據典，滔滔不絕地講得氣正辭嚴時，總不免羞愧萬分，畢竟他是關心我們的。

雖然大半時間大牛總是笑口常開，妙語不斷，但他的脾氣並不穩定，經常令大家難以預料。不過歸納他生氣的原因有二：一是同學們不肯認真學習，只要有人打瞌睡或問題回答不出，那就慘了；二是班上與其他班級有比賽或是運動會，班上輸球或是裁判稍有錯誤時，那麼體育組的實習裁判同學就免不了要受到一陣咆哮，所以私底下，他被列為裁判最不歡迎的觀眾。雖然他的性情這麼難以捉摸，但是並不太難適應，因為只要大家多用心些，以上這兩種導因就可以消除了。這種耿直的個性，對我們班上率性而為，不矯揉造作的班風，有相當大的影響。

他的學識是淵博的，雖不能說上通天文、下知地理，但總不算少了。政治、經濟、外交、時事、國際局勢他都頗有研究，時代雜誌、中國郵報上所刊載的文章，經他三寸不爛之舌娓娓道來，條分縷析，所有前因後果都了然於心了。語言方面，英語是他的專長；國語也經常咬文嚼字；閩南語雖無法字正腔圓，總也聽得懂；廣東話更是流利；客家話是他目前想學的，不知程度如何了。

留美英語碩士的他，所採取的教法與眾不同。每節課前十五分鐘，是同學們最感痛苦的時間，因為他要一個個以英語來對答，答不出便要罰站或挨訓，為了避免尷尬的場面，同學們只好努力準備了。而後三十五分鐘就多采多姿了，有時上上課文，有時唱唱英文歌，中間還穿插些幽默笑話，有時興起還請大家吃冰、喝汽水。每次上課對前後兩段時間感覺總是不一樣，一方面希望前段時間快些；一方面又期盼後段時間慢些。他說英語最簡單了，只有兩種型態：主詞 + 動詞 + 受詞；主詞 + 動詞 + 補語。經他一分析，所有句子，其至繁雜的子句，都解說得一清二楚。不過，他有個壞毛病，那就是所有課文沒有一課是教完的，總要留些讓同學自行閱讀。有一陣子，我們真希望世界上從此太平無事，因為美國太空梭升空、總統大選、兩伊戰爭、伊朗扣押美國人質、能源危機等時事，都是我們研究的熱門話題，而取材又大部分來自時代雜誌。當時閱讀這些文章的確有點吃力，但現在能稍具英文閱讀能力，也都要歸功於他辛勤的指導。他曾被同學稱為「三大殺手」之一，但他從不以成績為難學生，也不考試做為評定標準，而以學習的精神與平時英語對答情形做為依據，所以考卷他是很少看的。

籃球，是大牛最喜愛的運動，每到下午三、四點籃球場上就可以他奔跑馳騁著。雖然他動作不甚靈活，不過憑著其精湛的技術與高大的體格，要想抄他的球還真不容易，加上他冷靜的頭腦，更讓人防備不及，往往稍一疏忽，球又進籃了。

菸、酒，他是從來不拒絕的。課堂上，最常見到他的動作就是掏菸、點火，尤其是剛發怒過，經常一根菸被他抽個五、六口就沒了。往往一節課下來，地上總要留下七、八根

菸蒂。他的酒量更是嚇人，一打啤酒對他而言，是不夠瞧的。召集同學聚餐更是他的嗜好，只要一有機會，他就會提議到外面去聚餐，五年總有十五次以上吧！而每次他總要負擔一半的消費，因此，他又成了各班聚餐時最受歡迎的對象。餐會前，他總不忘教我們餐桌上的禮節，以及品酒，選擇餐點的訣竅，到了最後，大家都成了美食專家了。

大牛的心思和他的體格是不成比例的，只要同學們一有心事，總瞞不過他的慧眼，同學也主動告訴他困難之處，他都不厭其煩地幫同學解決了。而每次聚餐飲酒之後，他總要再三叮嚀大家「早些就寢，不要亂跑」，或是吩咐我照顧其他同學（因我極少喝酒），有好幾次，他都是陪我們回到學校，等同學都安靜下來後，才獨自回家。

大牛穿西裝，必有正事。並不是他穿不起，而是他主張勤儉、舒適，加上運動需要，所以他總是常年穿著一襲體育服裝。即使襯衫，都難得看他穿過，更別說是穿西裝、打領帶了。由於看得太少，所以同學們只要看他穿起西裝，就知道一定又有重要的事情了。

即使畢業後，師母始終是個謎樣的人，因為老師每次提到她，說詞總不太一致，不過可以確定的是師母也教過書。其實，這些都不甚重要，最要緊的是，我們受她的照顧特別多。每年園遊會，她就是我們班的掌廚，道道可口的絕活，為本班賺取了不少聚餐資本。有機會，同學們也喜歡到老師家坐坐，順便接受師母的招待，經常一鬧就到晚間十點多，而她總不以意。實習時，師母也時常帶些點心到附小慰勞大家。雖然畢業已經一年多了，至今還是非常懷念師母那道紅豆椰子湯，真希望能再有品嚐的機會。

畢業至今已經一年多了，同學們有的入伍，有的任教，但時空對我們並未造成距離，反而更增大家對大牛的思念。不管同學身在何處，每回放假，大家第一個到的地方就是北師，因為我們共同的精神支柱就在那裡。

大牛對教學原理是不太注重的（有次典禮，學校邀請一位美國學者到校演講，由他翻譯，某個教育專有名詞他竟然譯不出來），但是，他所採用的教學方法卻與教育原理相契合，更贏得大家對他的敬重。三週的教育實習與一個月正式的教學，我經常想起我們的楷模 - 土大牛，而且努力去學習他唯一的教育理念 - 用一顆真誠的心去關懷學生。如果至今我仍對教育充滿理想與抱負，及擁有鍥而不捨的耐心與恆心，這都要感謝我五年的導師土大牛 - 王天生老師。

【文刊青年戰士報，74年】